

2024 第二屆樂穎盃全國羽球錦標賽

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提倡全民羽球運動，透過運動競技增進球友情誼，提升羽球運動水準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樂穎羽球館

三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12 月 21 日 (六) ~ 113 年 12 月 22 日 (日)

四、比賽地點：樂穎羽球館 (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 69-68 號 2 樓)

五、比賽組別：

* 參賽選手皆需持有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或在學證明以供查驗。

* 學生組選手請以 **113 學年度 9 月開學學籍**報名。

(一) 國小組：

(1) 國小一年級組：男女混合半場單打

(2) 國小二年級組：男單、女單

(3) 國小三年級組：男單、女單

(4) 國小四年級組：男單、女單

(5) 國小五年級組：男單、女單

(6) 國小六年級組：男單、女單

(7) 國小中年級組：男雙、女雙

(8) 國小高年級組：男雙、女雙

(二) 國中組：

(1) 男單、男雙、女單、女雙

(三) 社會分齡組：

(1) 社會青年組 (30 歲 (含) 以下) : 男雙、混雙

(2) 社會壯年組 (31 歲 (含) 以上) : 男雙、混雙

* 為避免場館人數過多，總報名組數為 **650 組**，本單位視情況提前截止報名。

六、參加資格：

★ 國小國中組

1、國小、國中組男雙、女雙可混校自由搭配。

2、國小、國中組選手可以越齡參賽，不可降齡。

3、每位球員最多**報名三項**，若逾越三項或報名重複時，將以先出場為先，其餘項目取消資格。

4、女生可報名男子組項目；男生不可報名女子組項目。

★ 社會分齡組

1、符合以下資格選手請勿報名：

- (1). 全國甲組球員。
- (2). 高中以上經羽球運動績優甄審、甄試或獨招已報到之學生。
- (3). 凡在學期間（國中、高中職）曾以體育成績管道入學者與羽球專長體保生（含體育班）之球員。
- (4). 曾參加全國運動會（含資格賽）羽球項目之選手。

2、社會分齡組年齡計算：113 年減出生年，可降齡跨組參賽，出賽時請務必攜帶身份相關證明文件。

* 高齡組可以跨組打低齡組，低齡組不得越組打高齡組。

3、每位球員限報名三項比賽，逾越三項或報名重複時，已先出場為先，其餘項目取消資格。

七、比賽辦法：

1、本比賽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羽球規則。

2、各組比賽均採新制 21 分壹局（20 分平不加分）定勝負，11 分交換場地。

3、本賽事採預賽循環賽制，決賽為單淘汰賽制，採循環賽時積分算法如下：

- (1). 勝一場得 2 分，敗一場得 1 分，棄權 0 分，積分多者為勝。
- (2). 2 隊積分相等時，勝者為勝。
- (3). 3 隊以上積分相等，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，(勝分和) - (負分和) 之差，大者為勝。
- (4). 如相等，則由主辦單位抽籤決定之。

4、參加比賽選手經點名逾 5 分鐘（以球場掛鐘為主）未出場者，以棄權論。

5、為了比賽順利進行，大會有權調度及安排比賽日期、場次與時間，各組選手務必遵守，不得異議。

6、參賽選手應攜帶有照片之身份相關證明文件，或附有照片且蓋有學校印鑑之在學證明，以備查驗，查無證件或學籍、年齡不符者，以棄權論。

7、各組報名隊伍數不足，由大會決定是否取消或辦理該組比賽。

8、比賽如遇特殊事故，必須改期或補賽，得由主辦單位宣布，各組選手務必遵守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9、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或不遵守大會規定者，得取消參賽資格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ollin.ef-info.com>

報名系統相關問題請洽 MY Livescore 客服 Line ID:@695fbizo

1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1 日止，逾期恕不受理，並請於 113 年 12 月 2 日前完成繳費，逾期將取消參賽資格，113 年 12 月 4 日公告參賽名單，名單一經公告，不再受理退賽與退費。

2、報名費用：單打新台幣 600 元/組、雙打新台幣 1,000 元/組。

3、繳費方式：請使用報名完成時，系統顯示的虛擬帳號繳費。

(1). 可使用信用卡繳費，手續費 4%。

(2). 至四大超商繳款，2 萬元以下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(3)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帳戶 ATM 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 ATM 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(4)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網路銀行帳戶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網路銀行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(5)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匯款繳費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採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。

銀行：國泰世華銀行 (013) 嘉泰分行 (2099) 戶名：毅軒實業有限公司

(6). 可至國泰世華銀行臨櫃繳費，免手續費。

*報名費請於報名同時繳交，逾時未繳者視同未報名，不予抽籤。

*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者，其匯費由消費者自行吸收。

九、比賽用球：依大會指定用球

十、抽籤日期：

1、113 年 12 月 8 日於樂穎羽球館舉行，一律由大會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
2、競賽賽程將於比賽日期前一週 113 年 12 月 13 日公佈於樂穎羽球館 FB。

十一、獎勵：

學生組：報名組數於 32 組以上取前四名頒發獎品，前八名頒發獎狀

第一名：球拍乙支、第二名：後背包乙個、第三、四名：襪子乙雙

社會組：報名組數於 32 組以上取前四名頒發獎品，前八名頒發獎狀

第一名：獎金 3000 元+五張零打卷

第二名：獎金 1000 元+五張零打卷

第三、四名：零打卷五張

* 若未滿報名組數，大會將另行公告所取名次

十二、申 訴：

1、參賽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參賽之申訴，得先以口頭提出申訴，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，向裁判長提出書面(附件)申訴，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

(1). 年齡問題：向當場裁判提出，查驗附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正本或護照，查無證件或年齡不符者，以棄權論。

(2). 資格問題：向當場裁判提出，請抗議者自備佐證，查證屬實，則以棄權論。

2、申訴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如經裁定申訴成功時，退還保證金，申訴失敗，則沒收保證金

3、以大會判決為最終判決，不得再行抗議；如抗議事件成立則保證金退還，如抗議不成立則保證金沒收。

十三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變更活動辦法及獎品內容之權利。